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科学院材料
创新基地纯化制程与检测分析中心第一批仪器设备购置
项目

合同编号：YKXC-KYCG2025005

甲 方：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

乙 方：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签 订 地：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崇实里 228 号

签订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

乙方（全称）：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科学院材料创新基地纯化制程与检测分析中心第一批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包4）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496

(2) 采购计划编号：豫政采（2）20250681-4（包4）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技术参数等见附件（附件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附件2：配置清单 附件3：技术参数 附件4：售后服务 附件5：授权委托书等）。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乙方企业规模：☐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7) 合同授予类型：☒省内 ☐省外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捌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元整

小写：¥8,183,800.00

(2)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乙方在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100%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全额发票30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100%给乙方，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分期付款：合同生效后，由乙方提供本合同金额 10%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至甲方收货后），甲方收到预付款保函、合同备案通过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10%作为预付款支付给乙方，同时乙方向甲方开具预付款收据；乙方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 100%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全额发票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90%给乙方并退还乙方预付款保函，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3) 其他事项：因甲方单位性质，需要按照国家、省级项目资金支付规定执行，乙方应对此清楚知晓，甲方尽量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如因以上原因导致无法按时支付款项的，乙方承诺不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 年 07 月 18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12 月 18 日。

(2) 履约地点：郑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或比例：合同金额的5%

履约担保期限：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之日止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河南省科学院、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和程序：

技术性验收：接供应商通知后，采购人根据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对相关货物数量和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情况进行验收、对设备运行是否能够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现场测试，技术性验收时供应商应同步提供相关仪器设备 72 小时无故障运行日志。符合性验收：技术性验收合格后，由相关部门在技术性验收报告的基础上进行的实地、实物符合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的内容：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5) 履约验收标准：满足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6)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者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

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并经甲方备案通过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如甲方备案未能通过的，双方应就本协议另行约定处理方案。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实际情况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方可变更并备案通过后生效。

7. 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和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乙方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责任。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货物（设备）由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乙方应保证进货渠道的合法性。一经发现存在上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按照货物（设备）原值退货退款，乙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5) 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每逾期1周（7日）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不足1周（7天）的按日折算，乙方需在3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7) 验收过程中,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由甲方所在地或上一级质量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鉴定质量不合格, 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拒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在此情况下,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 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以赔偿。

(8)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 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 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2) 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如授权代表代为签字，应将《授权委托书》作为附件）。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18037795155	联系电话	18627144668
通信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崇实里 228 号	通信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0 号大院 9 号 102 房自编 A 一楼
邮政编码	450000	邮政编码	510070
电子邮箱	gold1064@126.com	电子邮箱	wenxingcai@gdstie.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MB0946947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678493
		开户名称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先烈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	628857741942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延迟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

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4)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5.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6. 政府采购政策

16.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6.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6.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17. 法律适用

17.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17.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18. 通知

18.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18.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18.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18.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9. 合同未尽事项

19.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9.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如有异议，甲方在货到一个月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异议的 7 天内做出书面答复，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崇实里 228 号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1) 项	质保期	安装验收合格后一年
第二节 第 8.2(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 2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抵达现场。 质保期外，乙方提供该设备终身维修服务，服务响应时间与质保期内保持一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1. 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业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

		予以赔偿；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如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抵达现场进行维修，若问题、故障在检修48小时内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更换的全新配件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本合同执行。 质保期外，乙方应提供货物（设备）的终身维修服务，服务响应时间与质保期内保持一致，质保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第二节 第 19.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项目管理服务：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如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项目负责人： <u>蔡文星</u> ； 联系电话： <u>18627144668</u>

附件 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报价	制造厂家名称	产地
1	飞行时间 二次离子 质谱仪	PHI nano TOF 3+	ULVAC-PHI	台	1	¥8,183,800.00	¥8,183,800.00	ULVAC-PHI, Inc.	日本
合计总价：小写：¥8,183,800.00 大写：人民币捌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元整									

附件 2：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1	飞行时间二次离子质谱仪主机	1 套
1.1	质量分析器	1 套
1.2	离子源	1 套
1.3	样品观察及操控系统	1 套
1.4	真空系统	1 套
1.5	荷电中和系统	1 套
1.6	气体离子源	1 套
1.7	氧喷射源	1 套
1.8	样品保护传送装置	1 套
1.9	FIB 聚焦离子源(一次 LMIG 铋源)	1 套
1.10	软件控制系统	1 套
1.11	相关资料	1 套
2	备品备件	1 套
2.1	铋源灯丝	2 根
2.2	4.62 铜垫圈	4 个
2.3	1.33 铜垫圈	4 个
2.4	6.00 铜垫圈	4 个
2.5	阴极灯丝	1 根
2.6	陶瓷片	1 个
2.7	机械泵油	5 升
3	稳压电源 UPS(12 kVA, 延时 1 小时)	1 套
4	压缩空气 1 路, 包括气路	1 套
5	高纯氢气 1 路, 包括气瓶、气路和减压阀	1 套
6	高纯氧气 1 路, 包括气瓶、气路和减压阀	1 套
7	氮气 1 路, 包括气瓶、气路和减压阀	1 套

附件 3：技术参数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序号	配置	数量	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1	飞行时间二次离子质谱仪主机	1 套	飞行时间二次离子质谱仪（简称 TOF-SIMS），使用一次脉冲离子入射固体材料表面，通过表面激发出的二次离子的飞行时间测量其质量，以表征材料表面的元素成分（H~U）、同位素、分子结构、分子链接等信息。TOF-SIMS 可以分析所有的导体、半导体、绝缘材料。TOF-SIMS 的理论分析深度 2nm 左右，横向空间分辨率可达 50nm，能鉴别高质量数的有机大分子，探测灵敏度可以达到 ppb 量级，可进行 2D 和 3D 成像来表征成分的分布。对于材料表面成分及分布、表面多层结构/镀膜成分、表面异物残留（污染物、颗粒物、腐蚀物等）、表面痕量掺杂、表面改性、表面缺陷（划痕、凸起等）等有很好的表征能力。
1.1	质量分析器	1 套	#1.质量分析器类型：三重聚焦扇形静电飞行时间质量分析器； 2.低质量时质量分辨率： $m/z=28(\text{Si}^+)$ 的 $m/\Delta m \geq 15,000$ ； 3.高质量时质量分辨率： $m/z > 200$ 的 $m/\Delta m \geq 17,000$ ； 4.绝缘材料质量分辨率：PET 标准样品 $m/z=104$ 的 $m/\Delta m \geq 15,000$ ； 5.质量范围： $\geq 1 \sim 12000\text{amu}$ ； 6.质量精度：当 $m < 100\text{u}$ 时，质量精度 $< 1\text{mu}$ ；当 $m > 100\text{u}$ 时，质量精度 $< 10\text{ppm}$ ； 7.空间分辨率： $\leq 50\text{nm}$ ； 8.灵敏度： $\geq 5.5 \times 10^8 \text{Al}^+ \text{cts/nanocoulomb}$ ； 9.信噪比： $\geq 2 \times 10^5$ ；
1.2	离子源	1 套	1.离子源类型：液态金属铋离子源； 2.离子束最高能量：30keV； 3.最大离子束流： Bi 初级离子源 $\geq 40\text{nA}$ ； #4.最小束斑直径： Bi^+ 或 Bi^{3+} 初级离子束，脉冲模式 $\leq 50\text{nm}$ ，聚束模式 $\leq 0.5\mu\text{m}$ （质量分辨率最高的条件下）；
1.3	样品观察及	1 套	1.样品台类型：高精度计算机控制全自动 5 轴样品台；

	操控系统		2.样品台移动行程：X轴： 100mm；Y轴： 100mm；Z轴： 40mm；T 倾斜轴： +15°~-15°；R 旋转轴： +180°~-180°旋转； 3.样品最大厚度： 22mm； 4.样品托尺寸： 100mm×100mm； #5.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
1.4	真空系统	1 套	1.除气方式：配有烘烤系统，用于真空烘烤； 2.真空系统真空度：烘烤后， $\leq 2 \times 10^{-7}$ Pa；
1.5	荷电中和系统	1 套	#1.荷电中和方式：双束荷电中和。采用低能量脉冲聚焦电子枪和超低能量的离子束对绝缘样品表面的荷电进行中和，中和条件自动匹配； 2.最大束流： ≥ 3 nA；
1.6	气体离子源	1 套	#1.气体离子源：Ar/O ₂ 双气体离子源； 2.束流最大能量： 3keV； 3.最大束流：@2kV ≥ 600 nA@ ≤ 120 μm； 4.最小束斑： ≤ 50 μm；
1.7	氧喷射源	1 套	1.氧喷射源：增强二次正离子产额；
1.8	样品保护传送装置	1 套	1.保护传送方式：在惰性气体保护下把样品从手套箱传输到真空系统。 2.样品托直径：25mm；
1.9	FIB 聚焦离子源（一次 LMIG 铋源）	1 套	1.聚焦离子源：一次 LMIG 铋源； 2.束源最大能量： 30keV； 3.最大束流： ≥ 30 nA； 4.最小束斑： ≤ 100 nm；
1.10	软件控制系统	1 套	1.软件控制系统：软件系统具有仪器控制、质谱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报告等功能。具备多重任务实时操作能力。
1.11	相关资料	1 套	1.操作指南和维护说明书； 2.TOF-SIMS 标准谱图手册。

附件 4：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一) 售后服务承诺

1、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承担仪器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相关费用，消耗品正常损耗除外。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或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2、我公司承诺终生由我公司提供零配件耗材供应、提供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质保期满后设备产生故障，按最优惠价格收取相关配件费用。

(二) 售后服务体系

1、售后服务中心设置：我公司在国内的备件仓：北京、南京和香港，备品备件、耗材确保长期（≥10 年）供应；

服务中心	所在区域	地址	Demo 实验室	零部件耗材仓储量	响应速度
南京	中部	南京市江宁区殷富街 临港同策同心园 1-108 室	是	大量	快速
北京	北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 大街 45 号兴发大厦 604 室	否	大量	快速
香港	南部	香港深水埗永康街 37-39 号福源广场 12 层 A&B 室	是	大量	中等

2、售后维修服务中心联系方式：

★ 中部中心：(PHI-CHINA 南京)

公司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殷富街临港同策同心园 1-108 室

服务专线：025 51836816

☆ 北部中心：(PHI-CHINA 北京)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45 号兴发大厦 604 室

服务专线：010 62519668

☆ 南部中心：(PHI-CHINA 香港)

公司地址：香港九龙荔枝角永康街 37-39 号福源广场 12 楼 A&B 室

服务专线：+852 37489602

电子邮箱：services_upn@ulvac.com.cn

远程支持：www.logmein123.com

负责人：辛国强（资深主任工程师，具有 15 年售后技术经验）

联系电话：18610314866

3、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我公司有售后工程师有 10 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维修维护；
仓库管理员 3 人，负责寄送、调配零部件及耗材；

4、技术应用工程师人员配置：我公司有应用工程师 6 人，负责培训、技术支持等。

类别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专业	学历
管理人员	总经理	叶上远	13602252677	电子、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技术应用专家	鞠焕鑫	18600964001	同步辐射及应用	博士
	技术应用专家	冯林	18625152454	同步辐射及应用	博士
	技术应用专家	杨欧	18013866386	材料	硕士
	高级技术应用工程师	丁志琴	18094242585	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李佳欣	18651671742	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王玮玮	17622739077	化学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资深主任售后服务工程师	辛国强	18610314866	物理、材料	硕士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朱润德	18500642768	材料	本科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谢中治	17714792371	材料	硕士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陶志杰	18600710471	核能与核技术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李军伟	18651632634	高分子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韩培勇	13021975290	机械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常佳伟	18066098179	物理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刘赢	18061258901	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柯学	13167390969	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张冬冬	17828199815	能源	本科

(三) 售后服务内容 (安装调试):

- 1、安装场地要求：在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安装要求并提供咨询服务。
- 2、在仪器安装前 1 个月内到用户现场进行预安装场地检测，并向采购人提出详细的安装要求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协助开展安装运行环境的设计改造。
- 3、在货物到达采购人场地后，接到用户通知后一周内我方工程师与采购人共同开箱清点货物， 20 个工作日内免费完成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
- 4、安装、调试后运行达到承诺的技术指标。以我方提供的标准样品进行调试。
- 5、在调试过程中如有任何软、硬件故障发生，我方将免费更换损坏或故障硬件，直到达到要求，相关费用由我方承担。

(四) 售后服务内容 (维修维护):

- 1、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建立用户售后服务档案，建立群组，为用户提供全程服务。
- 2、我方提供产品的终身售后维修与维护保养服务。
- 3、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和群内问题解答服务。
- 4、维修故障响应：对于采购人反馈的质量问题，自接到采购人报修后，1 小时内群内回复，2 小时内电话或邮件反馈。
- 5、到达现场响应：如遇硬件问题，售后服务工程师自诊断设备故障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以最快的速度抢修，使设备恢复运行。

6、**应急维修措施**：如遇不可抗因素灾害导致的情况，我方将启动应急维修预案，就近派遣工程师到客户现场处理问题，协调仓库调配零部件等，协助用户减少损失。

7、**零部件耗材调配**：售后服务工程师诊断设备故障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或耗材，我方将从北部、中部或南部服务中心迅速安排新件寄送，使用最快的寄送方式，以缩短维修时间。

8、**定期巡检**：每年为采购人提供 1 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对设备和系统进行一次例行检查、调整和维修保养服务，以保证设备的良好运行状态，具体时间由双方届时商定。

9、**提供终生免费升级仪器控制软件 and 数据处理软件服务**。与之相关的硬件升级只收取成本费用。

10、**质保期到期前一个月**服务工程师对仪器进行完善检修和维护，并形成报告，保证仪器状态良好。

11、**质量保证期过后**，继续由我公司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继续按照成本价格提供零配件耗材供应、提供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五) 售后服务内容 (技术应用支持)：

1、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建立用户技术应用支持群组，为用户提供技术应用支持服务。

2、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和群内问题解答服务。

3、设备安装调试好后，由我方技术应用工程师到用户现场进行培训。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维护方法及数据分析与处理等，直至采购人能够完全独立使用该设备进行正常的科学实验，包括独立地操作设备、获取数据和操作数据分析软件，并掌握硬件设备的日常维护能力。

4、**不定期巡访**：每年为采购人提供 1 次免费上门巡访服务，对使用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解答，以保证采购人高效使用设备，具体时间由双方届时商定。

5、**每年举办用户会**，提供交流平台，邀请采购人参与交流。

培训方案

1、仪器安装调试后，我方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和技术咨询。

2、安装调试后，在采购人实验室免费向采购人提供仪器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 2 天，包括仪器原理、仪器操作使用、维护方法及数据分析与处理等，直至采购人能够完全独立使用该设备进行正常的科学实验，包括独立地操作设备、获取数据和操作数据分析软件，并掌握硬件设备的日常维护能力。

3、验收合格后，在采购人实验室免费向采购人提供 3 天进阶培训，具体时间与客户协商。培训内容包括样品制备、参数调节设定、实验方案拟定、获取数据和操作数据分析软件等。

4、质保期内，提供 1 次厂商实验室免费培训，时间为 3 天，受训名额为 2 人，具体时间与客户协商。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维护方法、独立操作设备、获取数据和操作数据分析软件，并颁发合格证书。

5、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影像及书面资料以确保采购人设备操作相关人员能够正确地使用设备。

6、每年举办用户会，提供交流平台，邀请采购人参与交流。

项目实施方案

序号	项目进度	时间
1	签订合同	中标后一周内
2	执行合同条款	合同签订后
3	备货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4	勘察采购人安装场地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
5	办理免表	合同签订后两个月
6	二次勘察采购人安装场地	合同签订后三个月
7	发货	按合同要求
8	清关、运输、送货	按合同要求
9	货物签收	按合同要求
10	双方拆箱核验	货到后一周内
11	设备安装、调试	拆箱后 20 个工作日
12	培训	安装调试后一周内、质保期内
13	验收	安装调试后两周内
14	执行质保	验收之日起 1 年

（一）安装场地勘察

1、安装场地要求：在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安装要求并提供咨询服务。

2、在仪器安装前 1 个月内到用户现场进行预安装场地检测，并向采购人提出详细的安装要求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协助开展安装运行环境的设计改造。

（二）免表办理

1、与采购人共同协作，办理货物免税表。

2、合理掌控免表办理时间和免表有效期。

（三）清关、运输、送货

1、产品包装使用崭新坚固耐压的包装箱（标准出口包装），适于海运、陆运等长途运输，适应短期内的气候变化、抗震、抗潮、防雨、防锈、防冻。

-
- 2、到指定到货港清关，协调运输车辆，并办理运输保险。
 - 3、使用满足要求的气垫货车，把货物运送至采购人实验室。

(四) 货物签收

- 1、货物运送至采购人处，由采购人核对货物箱单数量，检查货箱是否有破损。
- 2、无误后，由采购人签署货物签收单，把货箱暂时存放至避风避雨处暂存，同时通知工程师到场拆箱。

(五) 双方拆箱核验

- 1、在货物到达采购人场地后，接到用户通知后一周内我方工程师与采购人共同开箱清点货物，拆箱后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由采购人自行处理。
- 2、我方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好无损，如有短缺、损坏，由我方负责调换、补齐。

(六) 安装调试

- 1、采购人协助提供便利条件，我方工程师在 20 个工作日内免费完成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
- 2、调试完成后，我方工程师通知采购人接受基础培训。

(七) 验收

- 1、我方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 ①按投标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为标准进行验收。
 - ②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 ③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后能稳定运行。
- 2、仪器在安装调试符合要求后，由采购人签字确认作为最终验收合格。
- 3、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 1、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建立用户售后服务档案，建立群组，为用户提供全程服务。
- 2、我方提供产品的终身售后维修与维护保养服务。
- 3、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和群内问题解答服务。
- 4、维修故障响应：对于采购人反馈的质量问题，自接到采购人报修后，1 小时内群内回复，2 小时内电话或邮件反馈。
- 5、到达现场响应：如遇硬件问题，售后服务工程师自诊断设备故障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以最快的速度抢修，使设备恢复运行。
- 6、应急维修措施：如遇不可抗因素灾害导致的情况，我方将启动应急维修预案，就近派遣工程师到客户现场处理问题，协调仓库调配零部件等，协助用户减少损失。
- 7、零部件耗材调配：售后服务工程师诊断设备故障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或耗材，我方将从北部、中部或南部服务中心迅速安排新件寄送，使用最快的寄送方式，以缩短维修时间。

服务中心	所在区域	地址	Demo 实验室	零部件耗材仓储量	响应速度
南京	中部	南京市江宁区殷富街 临港同策同心园 1-108 室	是	大量	快速
北京	北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 大街 45 号兴发大厦 604 室	否	大量	快速
香港	南部	香港深水埗永康街 37-39 号福源广场 12 层 A&B 室	是	大量	中等

- 8、定期巡检：每年为采购人提供 1 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对设备和系统进行一次例行检查、调整和维修保养服务，以保证设备的良好运行状态，具体时间由双方届时商定。
- 9、人员配备：我公司有售后工程师有 10 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维修维护；仓库管理员 3 人，负责寄送、调配零部件及耗材；

类别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专业	学历
管理人员	总经理	叶上远	13602252677	电子、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技术应用专家	鞠焕鑫	18600964001	同步辐射及应用	博士
	技术应用专家	冯林	18625152454	同步辐射及应用	博士
	技术应用专家	杨欧	18013866386	材料	硕士
	高级技术应用工程师	丁志琴	18094242585	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李佳欣	18651671742	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王玮玮	17622739077	化学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资深主任售后服务工程师	辛国强	18610314866	物理、材料	硕士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朱润德	18500642768	材料	本科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谢中治	17714792371	材料	硕士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陶志杰	18600710471	核能与核技术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李军伟	18651632634	高分子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韩培勇	13021975290	机械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常佳伟	18066098179	物理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刘赢	18061258901	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柯学	13167390969	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张冬冬	17828199815	能源	本科

10、提供终生免费升级仪器控制软件 and 数据处理软件服务。与之相关的硬件升级只收取成本费用。

11、质保期到期前一个月服务工程师对仪器进行完善检修和维护，并形成报告，保证仪器状态良好。

12、质量保证期过后，继续由我公司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继续按照成本价格提供零配件耗材供应、提供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等服务。

质保期后售后服务方案

1、质保期到期前一个月服务工程师对仪器进行完善检修和维护，并形成报告，保证仪器状态良好。

2、我方提供产品的终身售后维修与维护保养服务。质保期过后，继续由我公司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继续按照成本价格提供零配件耗材供应、提供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等服务。

3、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和群内问题解答服务。

4、维修故障响应：对于采购人反馈的质量问题，自接到采购人报修后，1 小时内群内回复，2 小时内电话或邮件反馈。

5、到达现场响应：如遇硬件问题，售后服务工程师自诊断设备故障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以最快的速度抢修，使设备恢复运行。

6、应急维修措施：如遇不可抗因素灾害导致的情况，我方将启动应急维修预案，就近派遣工程师到客户现场处理问题，协调仓库调配零部件等，协助用户减少损失。

7、零部件耗材调配：售后服务工程师诊断设备故障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或耗材，我方将从北部、中部或南部服务中心迅速安排新件寄送，使用最快的寄送方式，以缩短维修时间。

服务中心	所在区域	地址	Demo 实验室	零部件耗材仓储量	响应速度
南京	中部	南京市江宁区殷富街 临港同策同心园 1-108 室	是	大量	快速
北京	北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 大街 45 号兴发大厦 604 室	否	大量	快速
香港	南部	香港深水埗永康街 37-39 号福源广场 12 层 A&B 室	是	大量	中等

8、定期巡检：每年为采购人提供 1 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对设备和系统进行一次例行检查、调整和维修保养服务，以保证设备的良好的运行状态，具体时间由双方届时商定。

9、人员配备：我公司有售后工程师有 10 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维修维护；仓库管理员 3 人，负责寄送、调配零部件及耗材；

类别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专业	学历
管理人员	总经理	叶上远	13602252677	电子、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技术应用专家	鞠焕鑫	18600964001	同步辐射及应用	博士
	技术应用专家	冯林	18625152454	同步辐射及应用	博士
	技术应用专家	杨欧	18013866386	材料	硕士
	高级技术应用工程师	丁志琴	18094242585	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李佳欣	18651671742	材料	硕士
	技术应用工程师	王玮玮	17622739077	化学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资深主任售后服务工程师	辛国强	18610314866	物理、材料	硕士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朱润德	18500642768	材料	本科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谢中治	17714792371	材料	硕士
	高级售后服务工程师	陶志杰	18600710471	核能与核技术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李军伟	18651632634	高分子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韩培勇	13021975290	机械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常佳伟	18066098179	物理	硕士
	售后服务工程师	刘赢	18061258901	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柯学	13167390969	材料	本科
	售后服务工程师	张冬冬	17828199815	能源	本科

10、提供终生免费升级仪器控制软件 and 数据处理软件服务。与之相关的硬件升级只收取成本费用。

附件 5：授权委托书



制造商授权书

致：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博鑫创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爱发科费恩斯（南京）仪器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是受中国（国家 / 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苏源大道68号综保区内6号标厂二层（江宁开发区）。被授权按中国（国家 / 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9号102房自编A一层的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以我单位制造的飞行时间二次离子质谱仪进行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科学院材料创新基地纯化制程与检测分析中心第一批仪器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496；包号：豫政采（2）20250681-4；包名称：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科学院材料创新基地纯化制程与检测分析中心第一批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包4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2025年6月9日至项目结束。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人职务：商务助理

制造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爱发科费恩斯（南京）仪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人职务：销售部经理

法人授权书

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亮 授权 蔡文星（身份证号：421126198508020018）为我方合法代表人，参加贵方合同编号：YKXC-KYCG2025005的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科学院材料创新基地纯化制程与检测分析中心第一批仪器设备购置项目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姓名：蔡文星 职务：业务经理

详细通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9号102房自编A一楼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授权委托书

本人陈峡忠系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李壮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订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科学院材料创新基地纯化制程与检测分析中心第一批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包 1、包 2、包 3、包 4、包 5 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字盖章之日起至合同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采购人：河南省科学院协同创新中心（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峡忠（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620102196602185358

委托代理人：李壮（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11326198408203674

2025 年 7 月 17 日



仅供授权委托书使用

